

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23日下午4时30分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0日上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刘国彪先生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监事会选举监事刘国彪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—03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23 日